## 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公办幼儿园

## 2021年公开招聘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大厂街道幼儿教师队伍建设和促进教育事业发展，经批准，大厂街道下辖公办幼儿园现计划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20名，现将招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需具备的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行和职业操守，有责任心，团队合作意识强，爱岗敬业，无违纪、违法、犯罪等不良行为记录。

4、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身心健康，无重大疾病、传染性疾病及精神病史。

5、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应聘**

1、现役军人、普通高校在读非应届毕业生。

2、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曾因体罚、危害幼儿安全受过处罚的人员。

3、应聘人员与招聘单位负责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或者近姻亲关系的，以及应聘人员与现有在岗人员存在上述关系，到岗后又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

4、国家和地方另有规定不得应聘到幼儿园教师岗位的人员。

**(三)具体岗位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招聘人数** | **招聘条件** | | | **考核形式及所占比例** | **工作地点** |
| **学历** | **专业** | **其他条件** |
| 园长 | 2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学前教育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热爱幼教事业，具备教师的基本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2.年龄要求40周岁及以下（1981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3.全日制普通中高等院校学前教育专业毕业，具有学前教育大专及以上学历，有幼儿教师资格证，持有江苏省园长岗位培训合格证书、普通话等级证书二甲及以上。  4.具有五年以上学前教育工作经历，有较丰富的幼儿园管理理念和成熟的办园经验，并取得较好的办园效果；有较强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教育行政管理能力、领导能力、组织协调能力、改革创新能力以及教学指导和教科研能力。具有2年及以上幼儿园园长管理工作经验者优先。  5.身心健康，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身体条件。 | 笔试40%+面试（含技能考核）60% | 大厂街道下辖公办幼儿园（须服从分配） |
| 幼儿教师 | 16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学前教育 |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热爱幼教事业，爱幼儿，具备幼儿教师的基本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2.年龄要求35周岁及以下（198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3.具备学前教育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持有幼儿教师资格证、普通话等级证书二甲及以上。   4.身心健康，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身体条件。 | 笔试40%+面试（含技能考核）60% | 大厂街道下辖公办幼儿园（须服从分配） |
| 保健教师 | 2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医学类、公共卫生类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热爱幼教事业，爱幼儿，为人踏实勤快，有责任心，有合作意识。 2.年龄要求40周岁及以下（1981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3.具有医学类、公共卫生类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专业要求：护理、护理学、妇幼保健医学、少儿卫生与妇幼保健学、临床医学等。 4.持有幼儿园保健教师上岗证优先。 5.身心健康，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身体条件。 | 笔试40%+面试（含技能考核）60% | 大厂街道下辖公办幼儿园（须服从分配） |

备注：幼儿教师岗位可接受应届毕业生报考，2021届应届毕业生尚未取得幼儿教师资格证的，可先提供成绩合格单或相关培训证明，待毕业证书及相关资格证书取得后正式聘用，未能在招聘当年9月1日前获得相关证书者视为条件不合格，取消聘用资格。

**二、招聘程序与办法**

**（一）招聘公告公示**

1、招聘公告发布渠道：

招聘简章将在江北人才网、江北HR、南京苏扬劳动服务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uyangceo.com](http://www.suyangceo.com）、苏扬微信（18913025760)）、南京苏扬微信公众号、幸福大厂公众号、前程无忧招聘网等网站同时发布。

2、公示时间：

2021年4月2日至2021年4月25日。

**（二）报名程序及要求**

1、网上报名时间：

2021年4月2日至2021年4月25日下午17:00。报名时间以应聘者邮件发送时间为准，逾期将不接受报名。

2、报名方式及必需材料：

（1）应聘者登录南京苏扬劳动服务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uyangceo.com）下载并填写《应聘人员登记表》；

（2）应聘人员身份证（正反面放置一页）、户口簿（户主及本人页）电子照片；

（3）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含二维码），应届毕业生需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各岗位招聘条件中要求的资格证书，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普通话证书、园长上岗证、职称证书、获奖证书等电子照片；（应届毕业生尚未取得相关证书的，提供该证书考试成绩合格单或相关证明）；

（5）海外留学人员需具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等认证材料电子照片；

以上所有材料，打包压缩文件发至报名邮箱suyangzhaopin8@126.com（邮件名称：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公办幼儿园+应聘者姓名+岗位）。

**（三）报名注意事项**

1、邮箱发送《应聘人员登记表》须是Word文档，在原文件内填写相关信息，不得修改表格结构，不得以其它文档类型上传《应聘人员登记表》（如：pdf格式、Excel文档、图片格式、Html文档等），否则视为无效报名。

2、应聘者人员须如实填写有关信息和资料，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

3、考生报名时，须使用有效居民身份证进行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4、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岗位进行报名，线上审核通过后，不得更改报名信息。

5、报名成功后，必须按要求时间到现场提交相关材料进行资格初审，初审通过后才算报名成功。不按规定时间进行现场确认者，报名无效。

6、报名咨询电话：025-57053481-8000。（报名周期内工作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四）现场资格审查**

1、资格审查时间：

2021年4月2日8:30～2021年4月27日17:00，

凡报名材料不全、模糊不清以及填写不准确、不完整的，均视为不符合报考条件。

2、资格审查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旭西路771号104室。

3、资格审查须携带材料：

（1）按照网上报名材料准备原件及复印件；

（2）本人近期二寸免冠证件照2张；

（3）2021应届毕业生：除第1项外还需准备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国（境）外留学人员还需另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4）拟于2021年9月1日前取得幼儿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须提交《幼儿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逾期未取得相应资格证的，视为条件不合格，取消聘用资格；

（5）应聘人员须在《应聘人员登记表》右下角手写签名（请统一使用白色A4纸打印），并按照要求将材料一式两份装订成册。所有材料必须同时提供原件（校验）和复印件两份（留存），请应聘人员带齐审核资料；

（6）防疫信息核查。根据南京市疫情防控要求，复审前将对线上初审合格的考生进行防疫信息核查，具体要求以通知为准。防疫信息核查不通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配合完成防疫信息核查的考生，取消考核资格；

（7）资料审核材料缺一不可，不合格人员的应聘材料由招聘机构收纳存档；

注：因目前仍处于疫情防控期间，本次招聘阶段的应聘人员均需按照招聘方的要求出示“苏康码”等信息展示健康状况；海外留学人员需视情况而定，提供有效期内的核酸检测报告。同时，所有应聘人员应自觉佩戴口罩，接受体温检测，符合要求者方可应聘。

4、资格审查未过人员申诉期

2021年4月27日下午13：00～17:00，逾期无效。

申诉方式一：请拨打电话025-57052399进行申诉。

申诉方式二：须本人携带原件材料至苏扬公司人事部进行现场复核。

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旭西路771号104室。

**（五）准考证发放**

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准考证，会发至考生线上报名邮箱或微信，请考生在规定时间内自行下载打印（统一采用白色A4纸打印准考证）或直接前往苏扬公司现场领取。

现场领取时间：2021年4月29日8:30～17:00

领取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旭西路771号104室

**（六）考核**

1、以上岗位均需参加笔试和面试。具体考核工作将根据考生人数及疫情情况而定。

2、考试内容不指定复习大纲、复习资料，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补习班。社会上任何声称针对本次考试的培训活动、培训资料与本次招聘的组织部门和招聘单位无关。

3、原则上，根据各岗位测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名单（不足比例的，按照实际人数确定）。

4、笔试合格线为笔试成绩的50%，笔试成绩低于合格线者无面试资格；面试合格线为面试总成绩的60%，面试成绩低于合格线者无聘用资格。

5、时间和地点：笔试时间暂定2021年5月9日，具体以准考证标注的时间、地点为准；面试时间待定。

6、笔试结果排序、综合成绩（按照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结果排序将分别在苏扬公司官网进行公示，考生可凭身份证号或准考证号进行电话查询（查询电话025-57053481-8000）。

**（七）体检及考察**

1、根据综合分数按岗位招聘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如遇综合分数并列，则按面试成绩由高到低递补）。体检标准参照《教师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

2、此次招聘体检费用由考生本人承担。

3、体检时间和地点以苏扬公司官方网站及电话通知为准。

4、若被通知人员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则按各岗位综合分数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人员，不再公示。

5、体检合格者，按要求进行考察。考察不合格或经确认自动放弃资格出现空缺的，可按各岗位综合分数由高分到低分递补，递补人员经体检并考察合格后方可上岗。

**（八）录用公示**

对通过体检、考察合格的拟录用人员在苏扬公司网站上进行公示不少于三个工作日。若被录用人员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到岗或放弃，则按各岗位综合分数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人员，递补人员需通过体检、考察后方可录用。

**三、劳动关系、待遇及管理办法**

拟聘用人员必须在规定日期报到，逾期未报到者或不服从分配安排者，取消聘用资格；

此次聘用人员统一由大厂街道分配至下辖各幼儿园工作，被聘用人员与第三方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被聘用人员在试用期内进行试用期考核，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者正式聘用；试用期考核不合格者，解除劳动合同；

所有招聘岗位人员薪酬待遇参照单位薪酬管理制度，薪资不低于区域内同类公办幼儿园同等岗位薪资标准。

**四、纪律和监督**

本次招聘工作在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纪工委的监督下进行，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

大厂街道办事处有权根据疫情变化调整招聘形式，并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大厂街道办事处和委托的第三方南京苏扬劳动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对本次招聘享有最终解释权。

监督电话：025-58399076

查分电话：025-57053481-8000

申诉电话：025-57052399

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办事处

南京苏扬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4月